

#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同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拟对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及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成员构成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调整前：独立董事曾凡跃先生（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召集人）、独立董事陈燕燕女士、董事易华蓉女士

调整后：独立董事曾凡跃先生（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召集人）、独立董事陈燕燕女士、董事刘占理先生

### 2、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

调整前：董事周文河先生（召集人）、独立董事曾凡跃先生、独立董事陈燕燕女士

调整后：董事周文河先生（召集人）、董事易华蓉女士、独立董事陈燕燕女士

以上人员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其他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3日